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03727)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目录

议案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
附件一：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5
议案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
附件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0
议案三：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2
附件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3

议案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即将届满，需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经征询有提名资格的股东及董事会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拟定提名六名候选人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信息如下：

（一）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征询有提名资格的股东以及董事会意见，股东天津博迈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名彭文成先生、吴章华先生、邱攀峰先生、石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彭文成先生、吴章华先生、邱攀峰先生、石磊先生简历见附件一；

股东天津成泰国际工贸有限公司提名彭文革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彭文革先生简历见附件一；

股东海洋石油工程（香港）有限公司提名齐海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齐海玉先生简历见附件一；

（二）第四届董事会的组成及任期

根据《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6日

附件一：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一：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彭文成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出生，北京大学 EMBA。1987 年至 1993 年就职于中海石油平台制造有限公司，曾任生产技术室副主任、项目经理；1993 年至 1996 年任天津成泰国际工贸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1996 年至 2012 年任天津渤海船舶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 6 月代理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2012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裁，兼任天津博迈科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裁、博迈科海洋工程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成泰国际工贸有限公司监事、海洋石油工程（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天津中交博迈科海洋船舶重工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彭文成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 彭文革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出生，渤海石油技校采油仪表专业毕业。1989 年至 1991 年任渤海石油采油公司采油操作工；1994 年至 1996 年任天津成泰国际工贸有限公司采办部副经理；1996 年至 2007 年历任天津渤海船舶工程有限公司采办经理、董事、副总经理；2007 年至 2011 年任天津中交博迈科海洋船舶重工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1 年至 2012 年任天津渤海船舶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2 年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兼任海洋石油工程（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成泰国际工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经理。

彭文革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 吴章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年出生，中欧国际商学院EMBA。1982年至1985年任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采办分析员兼政府协调代表；1985年至1997年历任ACT作业者集团采办专业代表、项目主管、采办经理；1997年至2003年任阿帕契中国公司项目主管、采办经理；2003年至2006年任天时集团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至2012年任天津渤海船舶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至2017年3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2年5月至2017年3月任天津博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年8月至今任天津博迈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升维聚思（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吴章华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4. 邱攀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出生，武汉纺织工业学校机织专业毕业。1993年至1995年任镇海棉纺厂技术员；1996年起任职于天津渤海船舶工程有限公司，历任项目经理、工程部副经理、工程部经理、副总经理；2012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裁；2017年3月至今兼任天津博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攀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

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5. 齐海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出生，新加坡管理学院企业管理专业毕业。1992年至2006年任新加坡吉宝船厂质量工程师；2006年至2012年历任天津渤海船舶工程有限公司检验工程师、项目经理、质检部副经理、质检部经理、工程部经理、项目管理部经理。2012年10月至2014年10月任公司总裁助理、项目管理部经理。2014年11月至2017年8月任公司总裁助理、建造部经理；2017年8月至2021年4月任公司董事、总裁助理、建造部经理；2021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裁助理；2021年11月至今任天津博迈科海洋工程有限公司监事。

齐海玉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6. 石磊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生，南开大学MBA，2001年至2003年任天津渤海船舶工程有限公司工程部机械管线工程师；2003年至2005年任天津渤海船舶工程有限公司工程部项目经理；2005年至2007年任天津渤海船舶工程有限公司设计部项目经理；2007年至2010年任天津渤海船舶工程有限公司设计部项目管理室主任；2010年至2011年任天津渤海船舶工程有限公司经营部方案经理；2011年11月至2012年10月任天津渤海船舶工程有限公司设计部副经理兼机管室主任；2012年10月至2017年3月任公司设计部副经理兼机管室主任；2017年3月至今任公司设计部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

公司董事。

石磊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00 股，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议案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 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即将届满，需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经征询有提名资格的股东以及董事会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拟定提名三名候选人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信息如下：

（一）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征询董事会意见，提名侯浩杰先生、陆建忠先生、汪莉女士共三人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二。

（二）第四届董事会的组成及任期

根据《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6日

附件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侯浩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年出生，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研究生毕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1年至1987年就职于石油部施工技术研究所，1987年至2008年就职于中国石油工程建设公司，历任办公室副主任、人事教育处处长，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08年2月任中国石油工程建设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6年6月至2017年4月任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7年5月至今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咨询委员会专家。2018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侯浩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 陆建忠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4年出生，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中国注册会计师。1982年12月至1986年8月任上海市日用五金工业公司财务科科员；1986年9月至1997年8月任上海海事大学财会系讲师、副教授；1997年9月至2012年6月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部合伙人；2012年7月至2016年9月，历任上海德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市场总监、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16年10月至今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2021年3月至今任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兼任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陆建忠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 汪莉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出生，南京大学法学博士。1990年至2002年先后在中国远洋运输总公司安徽省公司从事海事海商法务和商务工作、在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合肥办事处从事专职法律顾问工作；2002年9月起在安徽大学法学院经济法专业任教，现为安徽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安徽大学经济法制研究中心研究员；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上海锦天城律师（合肥）事务所；2021年2月至今任上海大学法学院教授；2018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汪莉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议案三：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即将届满，需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征询有提名资格的股东意见，拟定提名两名候选人作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具体信息如下：

（一）提名的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经征询有提名资格的股东意见，公司股东天津博迈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名王永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王永伟先生简历见附件三；

公司股东海洋石油工程（香港）有限公司提名李顺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李顺通先生简历见附件三；

（二）第四届监事会的组成及任期

根据《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两名，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6日

附件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王永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出生，哈尔滨船舶工程学院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学士。1990年至2000年任天津新港船厂电气工程师；2001年至2007年历任天津渤海船舶工程有限公司项目工程师、建造经理、项目经理、工程部副经理、总经理助理；2008年至2011年历任天津中交博迈科海洋船舶重工有限公司海工部经理、造船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11年至2012年任天津渤海船舶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建造部经理；2012年至2014年10月任公司总裁助理兼建造部经理，2014年10月至2017年3月任公司总裁助理兼项目管理部经理，2017年3月至2021年4月任公司总裁助理；2021年4月至今任公司总裁助理兼建造部经理；2012年至今任公司监事，兼任天津博发工程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永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李顺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河北工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学士。2000年至2003年历任中港天津船舶工程有限公司检验员、焊接工艺员、试验员；2003年至2005年任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焊接/QAQC主管工程师；2005年至2012年历任天津渤海船舶工程有限公司焊接/QAQC主管工程师、项目QA/QC经理、质检部副经理。2012年12月至2019年5月任公司质检部经理；2019年5月至2020年11月任公司质检部质量总监；2020年1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工程师；2017年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李顺通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